

证券代码：300875

证券简称：捷强装备

公告编号：2022-014

天津捷强动力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津捷强动力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捷强装备”）于2022年4月2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此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名称：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20854927874

成立日期：2013-12-10

机构性质：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外经贸大厦901-22至901-26

执行事务合伙人：肖厚发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由原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更名而来，初始成立于1988年8月，2013年12月10日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是国内最早获准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2.人员信息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共有合伙人160人，共有注册会计师1,131人，其中504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

3.业务规模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经审计的 2020 年度收入总额为 187,578.73 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163,126.32 万元，证券期货业务收入 73,610.92 万元。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共承担 274 家上市公司 2020 年年报审计业务，审计收费总额 31,843.39 万元，客户主要集中在制造业（包括但不限于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专用设备制造业、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汽车制造业、医药制造业）及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建筑业，批发和零售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金融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采矿业等多个行业。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捷强装备公司所在的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 185 家。

4、投资者保护能力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购买注册会计师职业责任保险，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累计责任赔偿限额 9 亿元。

近三年在执业中无相关民事诉讼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5、诚信记录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1 次、自律监管措施 1 次、纪律处分 0 次。

5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因执业行为受到自律监管措施 1 次；11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受到监督管理措施各 1 次。

10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其他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受到监督管理措施各 1 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李成林，2012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0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0 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2 年开始为捷强装备

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过 1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崔勇趁，2014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1 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2 年开始为捷强装备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过 4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李岩，2008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6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6 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复核过 5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李成林、签字注册会计师崔勇趁、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李岩近三年内未曾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 独立性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及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审计收费定价原则：根据被审计单位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被审计单位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确定最终的审计收费。

2021 年年报审计费用为 89 万元，较上期审计费用增长 27%，原因是本期合并范围扩大，业务规模增大。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进行了审查，认为其具备为公司服务的资质要求，能够较好地胜任公司年度审计工作的要求。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继续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为公司提供财务报告审计等服务，并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1、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执业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满足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的工作要求。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稳定性、持续性，我们同意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

2、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经核查，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业务从业资格，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能按时为公司出具各项专业报告且报告内容客观、公正，其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符合为公司服务的资质要求，能够满足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的工作要求。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没有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同意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审议情况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勤勉尽责，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认真地完成了公司各项审计工作，公允合理地发表了独立审计意见。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为进一步规范公司经营及财务运作，经与会董事审议，一致同意公司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为公司进行 2022 年度的会计报表审计，聘期一年。

（四）监事会审议情况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聘请的审计机构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独立性，具备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和职业素养，能够为公司提供高质量的审计服务，同意继续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五）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 2022 年度审计机构事项尚需提交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自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备查文件

- (一) 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二) 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三) 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 (四)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基本情况说明；
- (五)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营业执业证照，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特此公告。

天津捷强动力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2 日